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定，我们对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地了解和检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说明

2020年1月-6月，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公司及其他关联方等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杨立芳

李宇立

高 超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7日